

一、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董事会会议。
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19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646,615.22万元。公司2019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2019年 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代码:603156 公司简称:养元饮品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四个方面:一是对品牌进行持续建设和维护;二是对与经销商合作全程进行动态监管;三是对经销商的营销活动进行全程监管;四是根据经销商经销公司产品的普遍需要或一年中不同时期的市场特点,制订和实施覆盖全部市场、部分市场和特定网点的具体市场政策,公司通过提供赠品、外购促销品或报销费用的方式支持经销商执行,或要求经销商自行承担费用执行,并对经销商执行效果进行考核,对考核达标的经销商给予奖励。

(三)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依据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具体情况,公司所处行业大类为“饮料、酒类和精制茶制造业”,小类为“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制造业”,具体类别为植物蛋白饮料行业。根据我国现行产业政策,本行业属于国家鼓励类产业。由于我国乳糖不耐受人群较多,同时植物蛋白饮料因其具有的营养健康等特点,已逐渐成为越来越多的消费者所偏好和关注,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
行业内的主要生产商根据原料的不同可分为核桃露(乳)饮料、杏仁露(乳)饮料、花生露(乳)饮料、椰子汁(乳)饮料、豆奶(乳)饮料等品种。行业内生产规模较大、品牌知名度较高的生产商有本公司、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000848.SZ)、椰树集团海南椰汁饮料有限公司、四川蓝剑饮品集团有限公司、厦门惠尔康食品有限公司和维他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600300.SH)等,其中本公司是我国核桃乳饮料产量最大的企业。

Table with 5 columns: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Rows include 总资产,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etc.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with 5 columns: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etc.

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任期与第五届监事会任期期限一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养元饮品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Table with 5 columns: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etc.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魏志华先生,魏志华先生直接持有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34.87%的股权,并担任其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是对公司在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与其存在一致行动关系。范召林先生和李红兵先生均直接持有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16.38%的股权,是其主要个人投资者。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生产植物蛋白饮料等77.48万吨,销售77.69万吨;实现营业收入74.59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95亿元。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退市的风险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2019年3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批准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五.41。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根据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不应当从该混合

Table with 5 columns: 研究费用, 财务费用,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 营业外收入,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研究费用, 财务费用,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 营业外收入,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研究费用, 财务费用,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 营业外收入,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研究费用, 财务费用,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 营业外收入, etc.

特此公告。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4月18日

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应当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除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外,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集团金融负债的会计政策并无重大影响。
2019年1月1日,本集团没有将任何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也没有撤销之前的指定。
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法”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规定的、根据实际已发生减值损失确认减值准备的方法。“预期信用损失法”要求更及时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因此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集团信用损失的确认时点早于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
3. 租赁应收款;
4.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本集团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除某些特定情形外,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2019年1月1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集团还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了调整。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账面价值. Rows include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etc.

于2019年1月1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时金融工具分类和账面价值调节表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调整前账面金额(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调整后账面金额(2019年1月1日).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调整前账面金额(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调整后账面金额(2019年1月1日).

本集团将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计量的2018年末未损失准备与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确定的2019年年初未损失准备之间的调节表列示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调整前账面金额(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调整后账面金额(2019年1月1日).

②财务报表格式
财政部于2019年4月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2018年6月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同时废止;财政部于2019年9月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号)同时废止。根据财会[2019]6号和财会[2019]16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资产负债表,将“应收账款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 公司对重大会计政策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河北养元、滁州养元、河南养元、鹰潭养元、养元商号。

1. 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较期初减少38.81%,主要原因是公司将部分闲置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导致公司货币资金减少。
2.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增加44.64%,主要原因是备用金增加所致。
3.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减少81.94%,主要原因是公司将此类银行存款计提所致。
4.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139.58%,主要原因是公司购入三年定期存款增加所致。

5. 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账款较期初减少34.91%,主要原因是公司依据合同约定支付期初应付款项,报告期内,因新冠肺炎疫情采购量的减少导致应付账款余额减少。
6. 报告期末,公司预收账款较期初减少70.80%,主要原因是预收的经销商货款,报告期内已符合收入确认条件,实现销售收入所致。
7. 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减少32.06%,主要原因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停工停产期间与产销量挂钩的应付职工薪酬减少所致。
8. 报告期末,公司应交税费较期初减少55.15%,主要原因是公司应交的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减少所致。

9. 报告期末,公司预收账款较期初增加32.28%,主要原因是本期造成递延应纳税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所致。
10. 报告期末,公司营业收入本期较上期减少48.78%,主要原因是春节前置及新冠肺炎疫情造成公司市场需求下降。
(1) 公司的主要销售旺季为中秋和春节,春节旺季销量在春节前45天左右最为集中,而春节的具体时间早晚不同,会导致春节旺季收入在各年度的分布不同,进而影响各年度的销售收入和净利润。具体至本报告期,由于2020年的春节1月25日至2019年的春节2月5日提前11天,因此,公司2019年春节旺季销售收入反映在2019年的较多,致使2020年一季度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2)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主要消费群体为经销商。2020年1季度,受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消费者减少甚至取消了聚餐和走亲访友,导致公司产品市场需求下降,致使2020年一季度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11. 报告期末,公司营业成本本期较上期减少50.06%,主要原因是公司产品销量下降,导致营业成本的下降。
12. 报告期末,公司税金及附加本期较上期减少49.89%,主要原因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下降,导致相应的税金及附加减少。
13. 报告期末,公司销售费用本期较上期减少52.67%,主要原因是受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消费者减少甚至取消了聚餐和走亲访友,导致公司产品市场需求下降,公司促销费用短期会抑制部分消费需求,故暂停了部分广告投放,所以2020年一季度较2019年一季度广告费用减少。由于产品销售下降,运输费用、促销费用、销售人员工资等费用相应减少。
14. 报告期末,公司管理费用本期较上期增加55.14%,主要原因是公司受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公司停工停产期间人工工资及折旧费用等计入管理费用增加。
15. 报告期末,公司研发费用本期较上期减少37.69%,主要原因是受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减少。
16. 报告期末,公司财务费用本期较上期减少84.99%,主要原因是公司将闲置货币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本期银行存贷款项目基数较上期减少,导致收到的利息收入较上期减少,故财务费用较上期增长。
17.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收益本期增长337.62%,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期增加所致。
18. 报告期末,公司投资收益本期较上期减少36.40%,主要原因是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较上期减少所致。
19. 报告期末,公司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期减少50.70%,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的赔偿款较上期减少所致。
20. 报告期末,公司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期增加3395.81%,主要原因是公司春节后新冠肺炎疫情,向中国红十字会基金会捐赠物资所致。
21. 报告期末,公司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期减少38.92%,主要原因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下降,导致利润总额降低,最终造成所得税费用的减少。
22. 报告期末,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期增长143.03%,主要原因是本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多于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上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少于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事项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监事及其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宋占波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宋占波先生因工作原因,将不再担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但仍会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公司于2020年4月17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并决定其薪酬的议案,同意提名黄新宽先

证券代码:603156 证券简称:养元饮品 公告编号:2020-012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变动的公告

特此公告。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4月18日

黄新宽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黄先生曾任河北衡水老白干葡萄酒(集团)有限公司设备部副部长,河北养元保德饮品有限公司技术部科长;2006年12月起任公司研发部设备部经理。
黄新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2,700,778股(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801,631股,通过公司股东养元智汇饮品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899,147股),未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担任职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